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2015NJY-6 地块）一
号地项目

项 目 编 号 穗南发改项目【2015】396 号

建 设 地 点 广州市南沙区

验 收 单 位 广州中交邮轮母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 (2015NJY-6 地块) 一号地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州中交邮轮母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穗南审批函〔2020〕179号), 2020年5月1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6月至2022年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州市财贸建设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及《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我厅审批及管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有关事项的公告》，广州中交邮轮母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在广州市南沙区组织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2015NJY-6 地块）一号地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州中交邮轮母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主体工程施工、监理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等单位的代表，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前，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技术咨询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2015NJY-6 地块）一号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必要的技术依据。

（一）项目概况

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2015NJY-6 地块）一号地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基地南侧紧邻港前大道，西侧为虎门大桥，东侧为4号地铁南延段，北侧紧邻珠江入海口伶仃洋。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2015NJY-6 地块）一号地项目占地面积4.08hm²，建设包括航站楼及海员俱乐部、航运中心、海员之家及地下车库组成，其中航站楼1幢地上5层，海员俱乐部4幢地上2层，航运中心1幢地上34层，海员之家3幢，地下车库2层。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0年2月，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受建设单位

委托开展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2015NJY-6 地块）一号地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20年5月12日，取得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2015NJY-6 地块）一号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穗南审批函〔2020〕179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年1月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完成了施工图的设计，并将水土保持纳入到施工图的设计中，2018年5月，由广州华工大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本工程的施工图予以审查。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挖填土石方总量五十万立方米以上或者征占地面积五十公顷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自行或者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监测情况应当按照规定报所在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

前款规定以外的生产建设项目，鼓励生产建设单位自行或者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未委托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2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编制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在建设期间得到落实，建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已逐渐开始显现，项目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99.75%，水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未设表土保护率，渣土防护率达到99.2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16%，林

草覆盖率达到 28.92%，均达到方案设计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可以组织验收。

（六）验收结论

南沙国际邮轮码头综合体项目（2015NJY-6 地块）一号地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08hm²。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蒲蕴玉	广州中交邮轮母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成员	巢礼义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杜广荣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胜华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余志锋	广州市财贸建设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高飞	民航机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